

協尋書申請單

(粗線框內由承辦人員填寫)

申請日期：__年__月__日

請在__年__月__日前協助找尋

申請者姓名：	學號：		
聯絡電話：	e-mail：		
協尋資料			
圖書資源	期刊		
書名/資料名：	刊名：		
登錄號：	卷/期：		
索書號：	出版年：		
找尋紀錄			
找尋日期	找尋結果	承辦人	
第一次： 年 月 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找到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找到		
第二次： 年 月 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找到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找到		
通知紀錄			
通知日期	保留期限	通知方式	承辦人
年 月 日	年 月 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電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E-mail	

一、適用書刊狀況

讀者查詢到之書刊資料，確定在書庫區無法尋獲，且圖書狀態非借出、遺失、註銷(報廢)、預約者。

二、處理方式

1. 承辦人員接獲申請，會先至書庫區尋找一次，如尋獲，會以聯絡電話或電子郵件通知申請人。
2. 如未尋獲，承辦人員會自次日起兩週內尋找二次，並將協尋結果及處理方式，以聯絡電話或電子郵件通知申請人。
3. 協尋到的書刊將為申請人保留 7 天。